**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8年12月15日，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组织成立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青岛衡立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环保执行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位于海阳市旅游度假区海滨中路156号。项目劳动人员20人，日接待顾客50人。

项目已于2008年8月建成投产运营，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为其编制了《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海阳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8月2日以海环报告表[2018]041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二、项目变更情况**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发生部分变更，具体见表1。

**表1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  |  |  |  |
| --- | --- | --- | --- |
| **类别** | **环评及批复要求** | **实际建设情况** | **变动原因** |
| 建设情况  变动 | 建设网吧，位于二层，主要为洗浴顾客提供上网服务，不对外开 | 闲置 | -- |

根据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06.04），以上变动均未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洗浴废水、锅炉排污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康达污水处理厂及北控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废气

天然气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燃烧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风机采取减振和管道软连接，水泵基础安装减振垫、房屋隔声等；中央空调冷却塔位于楼顶西北角，且四周设置声屏障、基础安装减振垫等。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海阳市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管线的物料泄漏事故及引起的火灾爆炸，针对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企业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燃气管道设计，安装天然气报警器，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设备管理，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增强安全意识。

### 2、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设置了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中pH值（无量纲）范围为：7.18~7.39，全盐量日均值最大为802mg/L，其他各污染物日均值最大值为：悬浮物51mg/L、化学需氧量124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9.9mg/L、氨氮28.2mg/L、总氮40.7mg/L、总磷0.72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1.66mg/L，废水总排口出水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2.0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1.5×10-3kg/h；SO2未检出；NOX最大排放浓度为98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0.079kg/h；烟气黑度<1。颗粒物、SO2、NOX 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SO2、NOX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排放速率标准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南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57.2 ~ 58.7 dB(A)之间，夜间噪声测定值在46.7~46.8dB(A)之间。东、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53.6~56.8dB(A)之间，夜间噪声测定值在42.8~44.9dB(A)之间。

南厂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4 类标准要求，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 类标准要求。

4、总量控制：

本项目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海阳罗马皇宫休闲酒店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在落实验收工作组提出的措施和建议的前提下，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条件。

**七、措施和建议**

1、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演练，提高应急响应能力，降低环境事故风险。

2、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

2018年12月15日